

自由的代价

——费尔南多·萨瓦特尔《伦理学的邀请》中自由与责任辩证关系探讨

孙成鹏

山东艺术学院艺术管理学院, 山东 济南

收稿日期: 2026年2月19日; 录用日期: 2026年3月11日; 发布日期: 2026年3月23日

摘要

费尔南多·萨瓦特尔在《伦理学的邀请》中将自由与责任的辩证关系置于伦理学的核心, 主张自由不仅是形式上的选择权, 更是对选择后果的承担能力。本文在系统梳理萨瓦特尔自由-责任观的基础上, 引入批判性反思视角, 指出该理论对个体选择能力的平等预设、社会结构性制约的忽视以及跨文化适用性等方面存在局限。进而探讨在资源分配不均、制度性不公、文化多元等现实语境下, 个体责任与社会公正之间的张力, 并尝试提出对萨瓦特尔理论的补充性思考。

关键词

自由, 责任, 萨瓦特尔, 伦理困境, 社会结构, 文化语境

The Price of Freedom

—On the Dialect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Freedom and Responsibility in Fernando Savater's *The Invitation to Ethics*

Chengpeng Sun

School of Arts Management, Shandong University of Arts, Jinan Shandong

Received: February 19, 2026; accepted: March 11, 2026; published: March 23, 2026

Abstract

In *The Invitation to Ethics*, Fernando Savater places the dialect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freedom and responsibility at the core of ethics, arguing that freedom is not merely a formal right to choose, but also the capacity to bear the consequences of one's choices.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reviews Savater's conception of freedom and responsibility, and introduces a critical perspective to identify the limitations of his theory, including its presupposition of equal capacity for choice among indi-

viduals, its neglect of social structural constraints, and its limited cross-cultural applicability. Furthermore, it explores the tension between individual responsibility and social justice in real-world contexts marked by unequal resource distribution, institutional injustice, and cultural pluralism, and attempts to propose supplementary reflections on Savater's ethical framework.

Keywords

Freedom, Responsibility, Fernando Savater, Ethical Dilemma, Social Structure, Cultural Context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自由不是一套哲学，更不是一个想法，而是我们良知的一种运动，他会发出两个单音节词：是，否。” [1]萨瓦特尔在《伦理学的邀请》中以这一论断开篇，将自由界定为一种基于理性自觉与道德决断的实践能力。他明确反对将自由等同于任意妄为的传统观念，强调自由与责任互为表里。本文旨在系统梳理萨瓦特尔的自由-责任观，并在此基础上展开批判性反思：这一理论是否过度依赖个体理性与道德自律的预设？在资源分配不均、社会结构不公、文化价值多元的现实语境下，个体是否总能平等地“选择”并“承担”责任？通过引入社会批判理论与跨文化比较视角，本文试图揭示萨瓦特尔理论的潜在局限，并探讨一种更具情境敏感性的自由伦理。

2. 自由的真义：从形式权利到伦理实践

在费尔南多·萨瓦特尔的《伦理学的邀请》一书中，“自由”这一概念被重新诠释为一种复杂而富有责任感的能力，而不仅仅是人们通常理解的无拘无束的状态。传统上，许多人将自由视为逃避外在束缚、随心所欲地行事的权利。这种观点强调个体的自主性和选择权，但往往忽略了自由的深层含义及其伴随的道德责任。萨瓦特尔通过对自由的重新定义，揭示了真正的自由不仅在于行动的自由度，更在于选择的质量以及对选择后果的承担。

萨瓦特尔对自由的重新释始于对传统“消极自由”观的批判。以赛亚·柏林(Isaiah Berlin)的“消极自由”(Negative Liberty)是自由概念的一种经典定义，主要指的是免于外部干涉的自由。“消极自由”的核心在于它关注的是“自由不是什么”。具体来说，消极自由指的是一个人在其行动和选择时，不受到外部力量(如政府、他人或任何外在权威)的限制或干预。柏林的定义可以总结为：一个人是自由的，只要没有其他人或外部权力阻止他去做他有能力去做的事情。因此，消极自由主要关心的是个人在行动时，不受干涉的领域或范围，这一界定在近代启蒙语境中具有反抗专制压迫的进步意义[2]。然而萨瓦特尔指出，若自由仅意味着不受外部限制，则无法解释为何某些拥有无限选择权的人依然感到不自由，也无法避免自由滑向任性妄为。因此，他主张将自由理解为一种“选择的能力”——不仅是形式上的权利，更是个体在理性评估各选项后做出道德上负责任决定的能力，并自愿承担其后果。

这一转向将自由从“权利”拓展为“德行”。自由不再仅仅是个人所有物，而是一种需要习得、实践与完善的道德能力。萨瓦特尔强调，真正的自由必然包含责任这一内在维度：责任并非自由的外在约束，而是自由得以成立的逻辑前提。没有责任的“自由”只是空洞的姿态，既无法实现个体价值，也无益于社会福祉。

3. 责任：自由的内在要求与道德成熟

在本书中“责任”被视为“自由”的内在要求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通过这本书，萨瓦特尔深刻地揭示了责任在自由实现过程中的重要性，提出了自由与责任之间相互依存的辩证关系。

责任在伦理学中的地位无疑是重要的，但它的确切含义往往因情境和角度的不同而有所变化。在最基本的层面上，责任指的是个体对其行为及其后果的承担。这种承担既可以是对自身行为结果的接受，也可以是对他人行为的回应和对社会规范的遵守。

萨瓦特尔对责任的界定超越了传统“后果承担”的被动维度，将其提升为一种主动的道德承诺。责任不仅意味着对自身行为结果的接受，更意味着在行动之前便将他人与社会福祉纳入考量。在这一意义上，责任成为个体道德成熟的标志：一个道德成熟的人，不是被迫遵守规范，而是将责任感内化为自律机制，在自由选择中自觉平衡个人利益与公共利益。

萨瓦特尔将这种自律称为“自由的伦理升华”。个体在承担责任的过程中，不仅避免了行为的主观任意性，也完成了从自我中心向社会本位的伦理跃迁。责任感使自由不再是孤立的个体权利，而成为社会共同体的道德实践。

4. 自由与责任的辩证张力

在萨瓦特尔的伦理框架中，自由并非一种任意的权利，而是一种需要通过责任的自觉承担来实现的道德实践。因此，责任不仅是自由的外在约束，更是其内在逻辑的核心组成部分。

萨瓦特尔认为，传统意义上的自由往往被狭隘地理解为形式上的权利，即个体在不受外部限制的情况下，自由地做出选择的能力。这种对自由的理解虽然在形式上是正确的，但却忽视了自由的实质内容，即自由是否具备道德上的正当性。萨瓦特尔指出，自由的真正价值不在于形式上的选择权，而在于选择背后的责任承担。萨瓦特尔认为，自由与责任并非对立关系，而是相互构成。自由为责任提供行使空间，责任为自由赋予道德正当性。然而这一辩证关系在现实社会互动中常常呈现为张力：一方面，个体对自由边界的扩展往往伴随着责任意识弱化；另一方面，社会对个体责任的过度强调又可能压抑自由。

萨瓦特尔主张通过道德教育、法律规范与社会文化引导来平衡这一张力。在他看来，自由与责任的和谐共存既依赖于个体的道德成熟，也依赖于社会对负责任行为的制度激励。

5. 萨瓦特尔自由观的理论局限与现实反思

萨瓦特尔对自由-责任辩证关系的阐发，在规范伦理学层面具有重要价值。然而，该理论在以下几个方面却有值得商榷之处。

(一) 个体选择能力与社会结构的张力

萨瓦特尔的论述隐含一个前提：个体具备平等的选择能力与充足的理性资源。但现实社会中，经济贫困、教育匮乏、信息不对称等结构性因素严重制约着个体的选择范围。对于一名挣扎于生存边缘的失业者而言，“负责任的选择”可能只是空谈。若一味强调个体对选择后果的完全承担，而无视社会不公对自由行使的限制，则可能将责任“个体化”，掩盖制度性压迫的责任归属[3]。此时，萨瓦特尔的自由伦理可能沦为一种“道德规训”，反而弱化了对社会正义的批判诉求。

(二) 文化语境的相对性与责任内涵的差异

萨瓦特尔立足于西方个人主义传统，将自由-责任关系描绘为普适的伦理结构。然而，在东亚、非洲等集体主义文化中，个体自由与社会责任的关系并非“内在构成”，而往往是“外在调和”[4]。例如，儒家伦理更强调“克己复礼”[5]，自由不是通过责任的履行来“实现”，而是在责任网络中被“定位”。在此类语境下，萨瓦特尔式的自由观可能难以直接嵌入本土伦理话语，甚至引发“自由过度”的焦虑。

因此，自由与责任的具体形态需置于特定文化历史脉络中加以理解。

(三) “责任框架”是否足以防范自由的滥用？

萨瓦特尔将责任视为自由的正当化路径，但并未深入探讨当个体在责任框架内行使自由却仍造成系统性伤害时，应当如何归责。例如，在高度复杂的社会分工中，个体行为往往与其他因素交织，难以清晰追溯其责任边界。萨瓦特尔的个体责任伦理，在应对全球变暖、算法歧视等“集体行动难题”时显得力有不逮。此时，仅仅呼吁个体“负责任的自由选择”已不足以解决问题，必须转向制度伦理与集体责任机制的建构。

综上所述，萨瓦特尔的理论在个体自律层面具有启发性，但其对结构性约束、文化差异与集体行动困境的相对忽视，使其在应用层面面临诸多挑战。一种更具现实解释力的自由伦理，需要在坚持责任维度的同时，吸纳社会批判理论与跨文化视角，实现从“个体负责”到“共享负责”的范式拓展。

6. 自由与责任的当代意义：从个体自律到制度支持

尽管存在上述局限，萨瓦特尔对自由 - 责任辩证关系的揭示仍具有不可替代的现实意义。在个人主义泛滥、责任伦理式微的当代社会，他提醒我们：自由若不与责任相连，终将沦为放纵或虚无。这一洞见对于教育、法律、公共政策等领域均有启示——例如，在道德教育中，培养学生的责任意识与选择能力，远比单纯授予权利更为根本。

然而，正如前文所示，自由与责任的平衡无法仅靠个体自律达成。现代社会既需要培育负责任的公民，也需要构建公正的社会结构，使个体“能够”负责任。收入分配正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弱势群体赋权等制度安排，是使个体自由选择具备现实可能性的前提。唯有在个体努力与制度支持的互动中，自由才能真正成为“有代价”却值得追求的人类福祉。

7. 结语

费尔南多·萨瓦特尔将自由与责任辩证联结，为当代伦理学贡献了一种强调道德主体性的自由理论。他令人信服地指出：真正的自由绝非为所欲为，而是对选择及其后果的清醒承担。然而，本文的批判性考察表明，这一理论若要回应现实世界的复杂性，必须进一步回答以下问题：当个体因结构性压迫而无法自由选择时，责任是否仍应由其独自承担？当文化语境对“自由”与“责任”赋予不同内涵时，是否存在普适的伦理框架？当集体行动难题使个体责任边界模糊时，伦理关切应如何转向制度设计与共同责任？

萨瓦特尔的思想是一座桥梁，连接了古典自由观与当代伦理困境；而要走过这座桥，我们还需要社会批判、跨文化对话与制度创新的支撑。自由的代价不仅是个人责任的承担，更包括社会对公平与正义的不懈追求。

参考文献

- [1] 费尔南多·萨瓦特尔. 伦理学的邀请[M]. 于施洋,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2] 钟健曼. 何以可能: 以赛亚·柏林的消极自由研究[D]: [博士学位论文]. 成都: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 2023.
- [3] 桑德尔. 自由主义与正义的局限[M]. 万俊人, 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1.
- [4] 赵汀阳. 论可能生活(第2版)[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
- [5] 安乐哲. 儒家角色伦理学[M]. 济南: 山东人民出版社, 2017.